

Y72024-HS-262

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

采购人（甲方）：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乙方）：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甲方：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常州承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5 日进行的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项目编号：JSZC-320411-CZCY-C2024-0006）竞争性磋商，甲方、乙方二方就乙方方成交的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合同内容

本项目为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二、服务期限：本项目自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现场实施期为 8 天。

三、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成交通知书；
- (2) 乙方的响应文件；
- (3) 乙方提交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 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项目编号：JSZC-320411-CZCY-C2024-0006）竞争性磋商文件；

- (5) 最终报价及分项报价表；

- (6) 合同附件。

四、项目经理

指派庄可为乙方的项目负责人，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项目的运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五、合同价格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六、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付款方式：实施及处置完成并经监理及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款。

3.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格应包括磋商文件及设计方案中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工、设备、处置费、运输费、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

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七、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滨开区填埋区域应急处置（项目编号：JSZC-320411-CZCY-C2024-000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八、本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经代理机构鉴证盖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向采购方提交二份备存。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活动取消的，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费用；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其它

本合同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一方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乙方：单位名称（章）：江苏盈天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龙江北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庄可

委托代理人：侯晓红

经办人：

电 话：0519-83115686



开户银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支行

银行帐号：1098300000003658